附件1

国家市场监管重点实验室

（计量光学及应用）

开放课题申请书

课题名称：

课题申请单位（盖章）：

课题负责人：

起止时间：

陕西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二〇二三年七月

|  |
| --- |
| 一、课题研究的目的、意义 |
|  |
| 二、国内外同类研究现状分析及存在的问题 |
|  |
| 三、课题目标、成果及考核指标 |
| 课题目标和成果：（应从以下方面明确描述：（1）课题研发主要针对什么问题和需求；（2）将要解决哪些科学问题、突破哪些核心/共性/关键技术；（3）预期成果；（4）成果将以何种方式应用在市场监管哪些领域，以及对国家经济社会发展的作用和影响。） |
| 考核指标：（指相应成果的数量指标、技术指标、质量指标、应用指标和产业化指标等，其中，数量指标可以为论文、专利、产品等的数量；技术指标可以为关键技术、产品的性能指数等；质量指标可以为产品的耐震动、高低温、无故障运行时间等；应用指标可以为成果应用的对象、范围和效果等；产业化指标可以为成果产业化的数量、经济效益等。） |
| 四、课题研究内容、方法及技术路线 |
| 课题的主要研究内容：（拟解决的关键问题、关键技术问题，针对这些问题拟开展的主要研究内容。限1500字以内。） |
| 课题采取的研究方法：（1．针对课题研究拟解决的问题，拟采用的方法、原理、机理、算法、模型等，限1000字以内。2．课题研究方法或技术路线的可行性、先进性分析，限1000字以内。） |
| 五、课题年度计划内容及考核目标内容（分季度填写） |
| 　　　年　　季度 |  |
| 年　　季度 |  |
| 年　　季度 |  |
| 年　　季度 |  |
| 年　　季度 |  |
| 年　　季度 |  |
| 年　　季度 |  |
| 年　　季度 |  |
| 六、主要创新点： |
| （每项创新点限300字以内。） |
| 七、预期经济社会效益和推广应用情况： |
| （课题的科学、技术、产业预期指标及科学价值、社会、经济、生态效益，课题成果预期推广范围、效果等。限1000字以内。） |
| 八、课题申报单位已有的工作基础、研究成果、研究队伍等 |
| 课题申报单位课题申报单位在该研究方向的前期任务承担及验收情况、相关研究成果：（限1000字以内。） |
| 课题负责人及课题主要骨干人员的科研水平及主要成果：（包括工作简历、主要学术业绩、近五年主持的与申请课题相关的各类科技计划课题情况、人才计划资助情况，奖励、论文、专利等重点成果取得情况，限1000字以内。） |
| 课题申报单位相关科研条件支撑状况：（包括（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中心、科研基础设施（含大型仪器设备）等情况，限1000字以内。） |
| 九、经费预算  |
| 课题总经费（万元） |  |
| 经费支出明细 | 金额（万元） | 计算根据及理由 |
| 1．材料费 |  |  |
| 2．测试化验加工费 |  |  |
| 3．差旅/会议/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  |  |
| 4．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 |  |  |
| 5．专家咨询费 |  |  |
| 6．其他费用 |  |  |

指标说明：

1．材料费：在课题（课题）实施过程中消耗的各种原材料、辅助材料、低值易耗品等的采购及运输、装卸、整理等费用。

2．测试化验加工费：在课题实施过程中支付给外单位（包括承担单位内部独立经济核算单位）的检验、测试、化验及加工等费用。

3．差旅/会议/国际合作与交流费：在课题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差旅费、会议费和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4．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在课题实施过程中，需要支付的出版费、资料费、专用软件购买费、文献检索费、查新费、专业通信费、专利申请及其他知识产权事务等费用。

5．专家咨询费：在课题实施过程中支付给临时聘请的咨询专家的费用。

6．其它费用：用于课题其它合理的经费支出。

|  |
| --- |
| 十、课题组组成人员 |
| 排名 | 姓名 | 单位 | 出生年月 | 技术职称 | 现从事专业（或岗位） | 任务分工（课题负责人、主要技术骨干、一般研究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十一、课题负责人诚信承诺书 |
| 本人根据陕西省计量科学研究院《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重点实验室管理制度》和《国家市场监管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设立与管理办法》的规定，并在认真阅读理解相关文件及规章制度基础上，自愿提交课题申请书，在此郑重承诺：所申报材料内容真实有效，不存在科研不端行为和虚假编报课题预算行为；申报材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在参与课题申报和评审活动的过程中，恪守职业规范和科学道德，遵守评审规则和工作纪律，杜绝以下行为：（一）采取造假、剽窃、故意重复申报等不正当手段获取课题承担资格；（二）以任何形式探听尚未公布的的评审专家名单及其他评审过程中的保密信息；（三）本人或委托他人以使用微信等即时通信工具、短信及电话咨询、电子邮件、登门拜访等各种方式联系有关专家进行请托、游说，违规到评审会议驻地游说评审专家和工作人员、询问评审信息等干扰评审或可能影响评审公正性的活动；（四）向评审工作人员、评审专家等提供任何形式的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商业预付卡、电子红包，或提供宴请、旅游、娱乐健身等任何可能影响评审公正性的活动；（五）其它违反财经纪律和相关管理规定的行为。如有违反，愿承担相应的责任。签字：日期： |
| 十二、课题申请人所在单位意见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年　　月　　日 |
| 十三、重点实验室意见负责人签字：年　　月　　日 |
| 十四、重点实验室依托单位意见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年　　月　　日 |